

宋代词科与士人的文学交游

钱建状 张经洪

(厦门大学 中文系, 厦门 361000)

【摘要】宋代的权相与词臣,是宋代词科考试的关键性环节,往往会影响词科考试的结果。因此,词科考试前的士人投献,仍有一定的意义。而词科考试对士子博古通今的苛责以及考试知识的专业化倾向,迫使应举士人,特别是没有词科家学传统的士人,通过请益的方式,建立自己的人际网络与师承关系。宋代词科的师承谱系因此得以建立与伸展。以习业词科为中心,历代经典文本、考场衡文标准、辅之师弟相承的文学传统,三者形成合力,从而推动着写作范式的传承与文体形态的稳定性。但衣钵传承,也有可能导致创作上的固化与偏执,由此产生负面影响。

【关键词】宋代词科 文学交游

宋代词科考试,是一种以擢拔应用文写作人才,特别是庙堂代言词臣为目标的科举考试科目。从北宋后期迄南宋末,这一考试科目与宋代文章学、骈体文的关系极为紧密。近年来,宋代词科考试对宋代文章学、骈体文以及文学批评的诸多影响,逐渐为研究者所关注。但是,从宋代词科考试的程序、考前士人的应考策略等方面来分析宋代词科考试的,似不多见。词科考试的专门化倾向与其区别于其他类型考试的特殊性,仍未被充分地揭示出来。这就必然给我们正确描述宋代词科考试的运行轨迹及其文学影响制造了困难。有鉴于此,本文以士人文学交游与文学活动为研究重心,力图对宋代词科考试的某些环节进行细化与补充,以此为进一步解释宋代词科考试与文章学、骈文的内在联系提供参考。

一、投 献

宋代词科,名称凡三变。哲宗绍圣元年,此科始立,称“宏词科”,至徽宗大观四年,试法稍加变更,称

“词学兼茂词”,高宗绍兴二年,易为博学宏词科。理宗嘉熙三年,因习词科者少,在博学宏词科之外,别立“词学科”,“止试文词,不责记问”^①,但仅行之七年,且所试较易,为世所轻,因而史籍记载较少。词科者,乃宏词、词学兼茂、博学宏词三者之通称。

哲宗朝立宏词,似与制科之废有关。马端临在《文献通考》中说:“绍圣元年罢制科。自朝廷罢诗赋,废明经,词章记诵之学俱绝。至是而制科又罢,无以兼收文学博异之士,乃置宏词,以继贤良之科。”^②《宋史·选举志》及《文献通考》皆以制举与词科混列,而《宋会要辑稿》“选举一二”,于宏词科之上冠以“制科”二字,这是视词科为制举在著书体例上的体现。但“置宏词以继贤良之科”这一表述,考诸事实,并不准确。宋代制举在设科目的、应试资格、考试内容、考试程序等方面,与词科区别很大。

宋代制举,以选拔非常之士为目的,而词科之设,专为选拔代言人才,用意不同。此其一。

其二,就应举者的资格而言,通常情况下,应制举

[作者简介] 钱建状,厦门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经洪,厦门大学中文系博士研究生。

① 嵇璜《续文献通考》卷三十七《选举考》,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3171页。

② 马端临《文献通考》卷三十三《选举考》六,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上册,第315页。

者,须由人论荐,不得投牒妄请。而应词科者,则允许自举。

其三,宋代制举,有阁、殿二试,而词科仅上舍或省试一试。在考试环节上,词科较为简化。就主持考试的机构而言,制举经过皇帝亲试,方可推恩。而词科则由省试主考官主持,考试结果上呈三省或中书看详覆核。宋人视词科不若制举之重,由此略可见出。

其四,宋代制举,“兼用考试、察举之法”^①,因此,士人之德行、气节、才干、学识、文词,一一要纳入考察的范围。所谓“特于万人之中,求其百全之美”^②,其取士所悬的标准,过于完美,也过于理想化。而宋代词科,重点考察应试者的知识面与组织文词的能力。应举者比事属辞、抽黄对白的能力,是能否中程的关键。

以上几点,是宋代制举区别于词科的关键所在,也是我们理解宋代应词科者考前文学活动和社会交游的重要依据。

宋代应制举人,为了取得应举资格,往往要编辑文卷,投献给可以荐举他们的高级官员。根据宋代制举诏令的规定,学士、两省、御史台五品以上,尚书省诸司四品以上,于内外京朝官、幕职州县官及草泽中,可以举贤良方正之士各一人。这些可以举荐贤良的高层官员,是宋代应制举者最主要的投献对象。由于名额有限,应举士人,在考前的竞争就很激烈。宋代士人,在应制举之前,往往有频繁的投献活动,现存的宋代应制举者的文集,其中保留了大量他们投献时所写的书信,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明。

而宋代应词科者,无论是应宏词、应词学兼茂,或者是应博学宏词科者,无须保举,可以自由于礼部投状就试。哲宗朝,登宏词首科的赵鼎臣在谢启中说,“虽投牒之且千,来思不拒;而限员之以五,中者几希”^③。极言中程之难。是年登科者五人,而应试者“且千”,当是虚语。但“来思不拒”,当是事实。宋代应词科人,在考前也要向在政治上、文学上(特别是有词学才能者)的当世闻人投卷,但数量并不算多。这

一方面可能是宋代应词科者的文集散佚太多,另一方面,则可能与怀牒自进的制度有关。

就现存的资料来看,宋代应宏词科者,其投献的对象,主要包括宰相、曾应词科入等者,以及有可能成为礼部考试官的朝中文臣这几类。

王应麟《辞学指南》卷二引野处洪公《贽所业书》曰:“昔丁文简公未遇之日,手其所为制诰一编贽诸王公大人之门。人见者皆非之,丁独毅然不顾,曰:‘异日当有知我者。’其后直掖垣,登玉堂,以至政地,而昔日所为文始得施用。有志者事之竟成如此。”^④野处,洪迈之号,其《贽所业书》,收入《国朝二百家名贤文粹》,题曰《上秦师相贽所业书》。其文略谓:

会天子设两科以取士,闻有所谓博学宏词者,就求其术,或出所试文章,则以制诰为称首,于是私窃喜幸,……棘闱既辟,一上而辄不偶,退因自取所试读之,则……是其业不本实而其中空虚无有而然也。……或教之曰:“大丞相秦公道德淳备,文章隽伟,方驾乎前人,宗师乎当世,盖其始也实以此科进,晚出之士不能亲炙先烈以增益其所不及,是亦自弃也已。”……旧所拟制诰、杂文凡十篇,谨赋诸下执事,……愿安承教。^⑤

洪迈于绍兴十五年试博学宏词科中选,赐同进士第。故“棘闱既辟,一上而辄不偶”,当指绍兴十二年应科试落选之事。是年正月,洪迈曾随二兄同赴临安应词科试,二兄中选,而洪迈不偶。《上秦师相贽所业书》当作于绍兴十二年至绍兴十五年之间。秦桧宣和五年中词学兼茂科。绍兴二十三年,陆时雍刊词科时文总集《宏词总类》,“以秦桧之文冠其首”^⑥,洪迈书中称“将求大手笔北面而师之”,不完全是违心之言。但是在洪迈试博学宏词前,洪遵、洪造已同年中程,洪迈长年随二兄习词科,其词科程文亦自不俗。他以所业向秦桧投卷,内在的动机并不仅为求教益。

宋代的宰相,往往左右词科考试的最终结果,应考人即使宏词中程,若曾触怒宰相,就有可能被黜落。

①② 苏轼著,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卷四十六《谢制科启二首》,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第4册,第1312页。

③ 赵鼎臣《竹隐畸士集》卷十一《谢宏词启》,《全宋文》,第138册,第182页。

④ 王应麟《辞学指南》卷二,《历代文话》,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册,第944页。

⑤ 曾枣庄、刘琳主编《全宋文》卷四九一五,上海辞书出版社、安徽教育出版社,2006年,第222册,第18页。

⑥ 方回《桐江集》卷三《读宏词总类跋》,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88年,第208页。

据朱子《傅自得行状》载“初,秦丞相桧以公忠臣子,年少能自力学问,有文词,通吏事,遇之甚厚,然亦疑其刚果负气,终不为己用,故虽使之连佐两郡,然皆铨格所当得。召试博学宏辞科,又已奏名,而故黜之。”^①潜说友《咸淳临安志》卷六十七“人物八”载,洪咨夔“为文典丽该洽。……应博学宏词科,有司奇其文,时相恶人以科目自致,报罢。”^②宁宗嘉定间,朝廷未尝诏罢博学宏词科,但有司看宰相脸色可否上下,望风承意太过。“每遇郡试,必摘其微疵”^③,“(嘉定)戊辰以后,时相不喜此科,主司务以艰僻之题困试者,纵有记忆不遗、文采可观,辄复推求小疵,以故久无中选者。”^④因此,十七年间,仅陈贵谊一人中程推恩。士人因之弃而不习宏词,博学宏词科遂式微。宰相可否,是宏词考试进程的一个关键环节。因此,应宏词者,在考前以所业向宰相投献,以博其一察,也就不算奇怪。

周焯《清波杂志》卷三“宏词取人”条载:

(族叔)初试宏博,以所业投汤岐公,时季元衡(南寿)待制亦投文字,汤尝师之,初许其夺魁。一日谓季曰:“近有一周某至,先生当处其下。”既奏名,季果次焉。^⑤

周焯族叔周麟之,绍兴十八年与季南寿应博学宏词科中程。二人以所业投汤思退,事当在绍兴十七年或绍兴十八年春。据《宋会要辑稿》“选举一二”载,绍兴三年新立博学宏词科,较之北宋宏词、词学兼茂科,改动处较多:一是不限有无出身命官,并许应诏。二是愿试人先投所业三卷,朝廷降付学士院考其能者召试。三是命官非见任外官,许径赴礼部自陈。若见在任,经所属投所业,应格召试,然后离任。四是试卷由试官考校中程者,不仅申三省看详,其“内制诏书依例宰执进呈”^⑥。其应试的基本流程为:士人投所业三卷——朝廷付学士院考其词业,能者召试——省试试官考校,中程者申三省看详——内制诏书等由宰执进

呈——推恩。据《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南宋阁馆录》、《绍兴十八年同名小录》等书所载,汤思退绍兴十五年博学宏词科中程后,本年四月,除秘书省正字,绍兴十七年五月,由秘书省正字兼提举秘书省编定书籍官,守司封员外郎。绍兴十八年三月,仍在司封员外郎任。绍兴十九年由尚司封员外郎试秘书少监,绍兴二十年为秘书少监,绍兴二十一年直学士院。绍兴十七年三月,朝廷下科举诏。至周麟之等中程,汤思退先在馆阁,后在吏部司封司,并非学士院官员。因此,周麟之、季南寿向汤投“所业”,属投献所进,与应词科人向朝廷投所业三卷,并非一回事。

南宋词科考试,地点在礼部贡院。其考试场次,据刘垵《隐居通议》卷三十一《杂录》“贡院排场日分”载:

二月初一日、初二日、初三日,引试太学、诸州军正解、免解诗赋论策三场。

二月初六日、初七日、初八日,引试太学、诸州军正解、免解经义论策三场。

二月十二、十三日、十四日,引试博学宏词三场,并宗子取应二场^⑦。

博学宏词所差阅卷官,在省试考官中差,而由知贡举、同知贡举统筹负责。例如开禧元年试博学宏词科,阅卷官为同知贡举李大异。宁宗嘉定四年,徐夙、刘澹然应词科,由点检试卷官陈璧阅卷。^⑧绍兴十七年、十八年间,汤思退尚非两制官员,且在朝官职未显。周焯所记汤允诺、季南寿“初许其魁夺”云云,恐失实。据《绍兴十八年同年小录》,是年省试知贡举为尚书吏部侍郎并权直学士院边知白,同知贡举为尚书礼部侍郎周执羔、右正言巫伋,其余参详官八人,点检试卷官二十余人,汤思退不在其中。周麟之等词科入等,与汤无关。但此年省试后,汤思退为殿试覆考官。汤思退词科出身,又在朝中吏部为官。从其资格与词科背景

① 朱熹撰,朱杰人等编《朱子全书·晦菴集》卷九十八,上海古籍出版社、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4543页。

② 潜说友:《咸淳临安志》卷六十七《人物》,《宋元方志丛刊》本,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第四册,第3970页。

③ 叶绍翁撰,沈锡麟等点校《四朝闻见录》甲集,“宏词”条,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35页。

④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451页。

⑤ 周焯《清波杂志》卷三,北京:中华书局,1994年,第129页。

⑥ 徐松著,刘琳等校点《宋会要辑稿》“选举一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第9册,第5500页。

⑦ 刘垵《隐居通议》卷三十一《杂录》,“前朝科诏”条,《丛书集成》初编本,第332页。

⑧ 叶绍翁撰,沈锡麟等点校《四朝闻见录》甲集,“词学”条,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20页。徐松著,刘琳等校点《宋会要辑稿》“选举一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第9册,第5506页。

来看,他很有可能充省试考官,又很有可能在贡院差任博学宏词阅卷官。季南寿本为汤思退的老师,以前辈的身份屈尊向汤投献,本意当不仅是求教益。

由以上考论可知,宋代应词科的士人,在应考之前,往往要编辑所业,投献给有可能充省试考试官,或者对词科考试的结果产生一定影响的朝中官员。其中,有词学背景的士大夫,往往是他们要投献的重要对象。兹再举二例,以坚此论。绍兴二十年,韩元吉曾与周必大同应宏博科,周中程而韩落选。在考试之前,韩曾向礼部侍郎辛次膺投献。韩元吉《上辛中丞书》曰:“某之得见于门下三矣,始则阁下之在春官,某以妄应科目,贻其业而献焉。”^①此为韩之自述,不容置疑。又据《四朝闻见录》记载,叶绍翁曾访真德秀,“席间偶叩以今岁词学有几人”^②,真德秀答曰:“试者二十人,皆曾来相访”^③,并自言遣人誊录众者试卷,以便赏鉴、月旦。此言得之叶绍翁亲闻,当可信。南宋博学宏词科省试,三年一开科。大约在省试年,朝中权臣、文臣,特别是有词学背景的文臣如真德秀等,接受应诏者的拜访、投贽,频率与人数也随之增高、增多。宋代词科考试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士人间的文学交游,加深了文坛前辈、新人之间的沟通与交流。

附带指出的是,北宋之宏词、词学兼茂科,与南宋的博学宏词科虽有前后相承之处。但北宋乃词科初设、草创阶段,试法未严,程序也不周密。由此对应诏者的考前文学活动方式也产生了影响。刘弇《龙云集》中,有《上中书侍郎李邦直书》、《上曾子宣枢密书》、《上许左丞(冲元)书》、《上蔡内翰元长书》、《上吕观文吉甫书》、《上章仆射子厚书》六封书信,各书并有“旧所为古律诗杂文”,谨献左右云云,集中又有《上蔡元度右丞书》、《再上蔡元度》二书,后书末云:“旧所为古律、歌诗、经解、杂文等,合一通”^④。考诸各受卷者之生平仕履,绍圣元年(1094)二月至绍圣三年正月,李清臣(字邦臣),为中书侍郎;曾布(字子

宣)绍圣元年六月,同知枢密院事;绍圣三年闰二月,知枢密院事;绍圣二年冬十月,许将(字冲元)拜尚书左丞;蔡卞(字元度)拜尚书右丞;蔡京(字元长),由户部尚书为翰林学士;吕惠卿(字吉甫),拜观文殿学士、知延安府;绍圣元年四月,章惇(字子厚),拜左仆射,元符初罢。宏词初设于绍圣元年五月,刘弇宏词入等在绍圣三年三月。其《上中书侍郎李邦直书》有“方且指西蜀”^⑤一语,其《上蔡内翰元长书》中曰:“今又服吏役,当县道,转而为左蜀之行矣”^⑥。《上蔡元度右丞书》中有“今休迫邛蜀万里道”^⑦云云。据李彦弼《刘伟明墓志铭》:“绍圣二年,改宣德郎、知嘉州峨眉县。适遭宏词科,伟明……一出,遂唾手掇之。”^⑧据知此六封书信,当为绍圣二年刘弇应宏词前投献所附。但细按刘弇信中口吻,如“冥心昔人翰墨小技,似一日之长处。……伏望赐之采瞩”(《上章仆射子厚书》)、“伏望诱而进之,使颇姓字公卿间”(《上许左丞书》)、“伏望阁下之教也,辱一言焉”(《上吕观文吉甫书》)、“阁下亦将何以教之”(《上中书侍郎李邦直书》)、“某……独以文鸣……冀阁下不以其微而忽之”(《上蔡内翰元长书》),皆有请求对方汲引、延誉、提携之意。这是宋代应制举者投献中的常见口吻。刘弇《谢中宏词启》中说:“洪惟上圣之有作,申以先朝之未行。乃设词场,爰代制举。”^⑨大约在绍圣宏词初置之时,士人习惯上循着制举的方式来投献、交游。刘弇的投献对象,皆为朝中的重臣,这与应制举多以侍从官为投献对象,也有合辙之处。^⑩

二、请 益

与宋代的常科相比,甚至与制举相比,士人习业词科带有更明显的专业性。换句话说,词科属专门之学。这个专门之学包含以下几层内涵:

(一) 宋代词科考试含制、诰、诏、表、露布、檄、铭、记、赞、颂、序等十二种文体。其中某些文体,如

① 韩元吉《南涧甲乙稿》卷十二《上辛中丞书》,《丛书集成》初编本,第227页。

②③ 叶绍翁撰,沈锡麟等点校《四朝闻见录》甲集,“词学”条,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20页。

④⑥⑦ 刘弇《龙云集》卷十七,《全宋文》,第118册,第281、275、278页。

⑤ 刘弇《龙云集》卷十六,《全宋文》,第118册,第264页。

⑧ 刘弇《龙云集》卷三十二,《龙云先生文集》附录,《豫章丛书》本。

⑨ 刘弇《龙云集》卷十二,《全宋文》,第118册,第212页。

⑩ 据朱子所述,秦桧为密州教授时,“翟公巽时知密州,荐试宏词”(《朱子语类》)。若朱子之语可信,则北宋后期,应试词学兼茂科,似乎也参用了制举考试中的荐举制,至少有可能是自荐、他荐并存制。因资料有限,俟后考。

制、诰、诏、露布、檄等 往往附带有强烈的仪式性与政治内涵,其适用的场合与作者的身份有较特殊的要求。这是一般科场文体如诗、赋、论、策所不具备的。宋代的贤良进卷、名臣的奏议与论策,往往是举子揣摩的范文,因而常常成为书商射利的工具,原因也与论、策等文体的普遍性与通用性有关。

(二) 词科习业,从原始资料的收集、整理、分类,到记诵,再到揣摩词科时文,然后假拟题目,包含了一套循序渐进、颇有章法的过程。为适应词科考试的出题导向与衡文标准,词科习业的每一个阶段,皆独具特点,而与一般的举业有所区别。以备举资料的整理、分类——宋人称之为“编题”为例,从现存的科举用书来看,应词科的科举用书,细目更多,所采用的书目也务求齐备,这是对记问之学的苛求,为一般举子用书所不及。此外,宋代策问贤良、殿试试策等,往往允许甚至鼓励应试者对时政得失发表见解,寻求治国方略,答策者可以用激烈的言辞批评当下的时政。宋代科举时文写作指南,提出“策要方”,原因也在此。但是,词科考试文体,如赞、颂、制、诏等,多偏向颂体,颂圣、颂君、颂时的内容更多。因此,祥瑞之事,要多加记诵。习词科者,在编题时,也会刻意加以收集。南宋末王应麟为应博学宏词科,编类《玉海》。该书分天文、律宪、地理、帝学、圣制、艺文、诏令、礼仪、车服、器用、郊祀、音乐、学校、选举、官制、兵制、朝贡、宫室、食货、兵捷、祥瑞二十一门,每门各分子目,凡二百四十余类。诚如四库馆臣指出的,此书为词科应用而设,故“胪列条目,率巨典鸿章,其采录故实,亦皆吉祥善事”与其他科举类书相较,其体例迥殊。这正是词科作为专门之学的一个反映。

(三) “词科考试比起其他科目来,需要更广博的知识储备与更严格的文词训练”,为了应试,举子必须“作出针对性的应试反应”,从而形成专科化的倾向。^① 换句话说,习业词科实际上是一门专门的学问,因此,有家学、有师承的习业者在考试中更容易脱颖

而出。

宋代词科中程者,彼此之间的血缘亲属关系,聂崇岐《宋词科考》一文已有详尽的考证,^②管琴《论南宋的“词科习气”及其批评》^③一文也有涉及。宏词,绍圣四年吴兹、吴开兄弟同年登科;词学兼茂科,滕康、滕庾,李正民、李长民,袁植、袁正功诸兄弟相继登科。博学宏词,洪遵、洪造(后更名适)、洪迈兄弟,莫冲、莫济兄弟,王应麟、王应凤兄弟相继登科,陈晦及其子陈贵谦、陈贵谊更是父子、兄弟接踵登科,允称科场盛事。

有一些词科习业者,因未曾中程,与词科登科者的血缘、亲属关系,不太为人所注意。如傅伯寿,乾道八年博学宏词登科,其父傅察绍兴间曾三应此科,因得罪权相秦桧报罢。又如袁楠《延佑四明志》卷五载:“王搨……壮岁试词学科,不中,辄弃去。自誓曰:它日必令二子业有成……后二子果俱中科。”^④又如韩元吉,绍兴间曾与周必大同试词科,不中。韩与大儒吕祖谦为翁婿关系,而吕祖谦于隆兴元年博学宏词登科。

词科习业者彼此间的师承关系,真德秀一人即可见出。真德秀曾从傅伯寿习业。《四朝闻见录》“庆元党”条:“文忠已中乙科,以妇翁杨公圭勉之同谒乡守傅伯寿,尽传公之业,未几中选。”^⑤真德秀《傅枢密文集序》自言:“公(傅伯寿)守建安时,某以新进士上谒,请问作文之法,公不鄙而教之……惜其时尚少,所问者科目之文而已。”^⑥真德秀登庆元五年(1199)进士第,特授南剑州判官。庆元六年,傅伯寿尚在建宁府任上。建宁府与南剑州毗邻,且治所甚近,故真德秀能得便从傅伯寿习业。

在南剑州任上,真德秀又尝从倪思习业词科。周密《齐东野语》卷一载,真德秀登第,“初任为延平郡掾,时倪文节喜奖借后进,且知其才,意欲以词科衣钵传之。……与之延誉于朝”,真德秀遂登科。倪思嘉泰四年(1204)六月知建宁府,次年七月罢。^⑦真德秀师从倪思习业词作,当在嘉泰四年末至次年春。

真德秀又曾师陈晦,《四朝闻见录》记陈晦与真德

① 王水照《王应麟的“词科”情结与〈词学指南〉的双重意义》,《社会科学战线》2002年第1期。

② 聂崇岐《宋词科考》,《宋史丛考》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第142~146页。

③ 管琴《论南宋的“词科习气”及其批评》,《文学遗产》2017年第2期。

④ 袁楠:《延佑四明志》卷五,《宋元方志丛刊》第六册,第6215页。

⑤ 叶绍翁撰,沈锡麟等点校《四朝闻见录》丁集,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150页。

⑥ 真德秀《西山文集》卷第二十七,《全宋文》第313册,第147页。

⑦ 林日波《真德秀年谱》,武汉:华中师范大学硕士毕业论文,2006年,第43页。

秀最厚,《辞学指南》卷一载陈晦教诲真德秀习业宏词之语甚多。《辞学指南》引《与王器之书》,乃真德秀所作,其中有“初见陈国正(晦),呈《汉金城屯田记》”云云。考陈晦任太学正在庆元五年(1199)正月,升国正(国子监)或在庆元六年或嘉泰元年(1201),与真德秀在南剑州任上从傅伯寿、倪思等肄业词学或相后先。

从真德秀习业词学者,有王桢,字子文。《宋史·王桢本传》载,“登嘉定十二年进士第,仕潭时,帅真德秀一见异之,延致幕下,遂执弟子礼”。真德秀文集中,与王桢往还文字甚多。一为李刘。李刘欲应词科,西山曾以“竹夫人”为题试之。真德秀门人刘克庄曾亲见此。①

此外,王玠,字器之。庆元五年(1199)进士,与真德秀为同年,试宏词不中,亦为该洽之士。真德秀《与王器之书》载探讨词学习业之法甚详,味其意,似作于真德秀词学登科前。王器之者,当与真德秀同时肄业,可为讲友。

真德秀再传弟子为王应麟。据清人张大昌《王深宁先生年谱》载,淳祐元年七月,王应麟侍父于婺州,“从王桢受学,习宏词科”。且云:“初,真文定从傅伯寿为词科,桢与文忠相后先,源绪精密。先生遂得吕成公、真文忠之传。”②兹仿《宋元学案》,为真德秀、王应麟词科传承谱系图如下:

1. 傅察——傅伯寿 王玠(器之)
 倪思——真德秀——王桢——王应麟
 陈晦 ——李刘
2. 吕祖谦——楼昉——王摛
 徐夙——王应麟
 王桢

词科习业的专门化倾向,对于当时的士人家庭与个人皆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一方面,诚如论者所指出的,为了应试,士人家族必须作出针对性的应试反应,从而形成了家学中某些专科化倾向;③另一方面,为了扩大搜罗备考资料的范围以及更快地掌握词科肄业方法,通过求助与请益,习业士人往往要在考前展开广泛的人际交往与文学活动。对于出于平民的士人,或者家学中缺乏词科知识累积的士人,更是如此。

宋代士人要想在科场中取得成功,一是要靠个人的天生的资质、禀赋,再要有财力的保障与丰厚的藏书及备举资料,又要有良好的家学与师承。科场成功的四要素,只有第一个是先天的,不可强求。其余者则要仰仗个人、家族、社会的支持。一个富裕的平民家庭,往往通过家族成员的分工,让资质聪颖的子弟专心举业,用财力购置书籍,聘请名师教授举业,或进入州学、太学学习举业。通过以上的途径与阶梯,平民家族在三代或五代人的努力下,往往出一个或多个科场成功者。宋代出版业较为发达,通过书肆购置图书并非难事。时文的出版更是日新月异,以满足举子之需要。仁宗朝庆历革新以后,太学、州县学等普及教育机构越来越发达,至崇宁三舍法推行全国以后,基层教育机构几乎遍及全国,即使边远地区也不例外。南宋以后,每当地方州县学废置或残破以后,地方政府与当地乡绅往往自发修复。加之书院的发达,有力地弥补了州县学教育力量的不足,使得南宋的教育较之北宋更加发达。此外,贡士庄、贡士库等民间经济互助组织的建立,也使得财力不足的士人家族有机会参与到科场的竞争当中。凡斯种种,使得南宋的平民子弟,借着天赋与勤勉,在举场中脱颖而出。

与普通举子应进士科不同,习业词科,在时文、备举资料的获得,以及词学师弟关系的建立方面,都要困难得多。由于习业词科者的资格为进士及第或荫补得官者,在应举资格上有限制,加之登科难度很大,习业词科者,毕竟是社会上的少数。受市场销售量的影响,书商出版词科时文的积极性不算太高。宋世词科时文集,著称者有陆时雍《宏词总类》。此外,王应麟编有《词学题苑》四十卷。二书今皆不存。《宏词总类》,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曰,是书前集四十一卷,后集三十五卷,第三集十卷,第四集九卷,“起绍圣乙亥,迄嘉定戊辰,皆刻于建昌军学。相传绍兴中太守陆时雍所刻前集也,余皆后人续之”④。因资料的限制,《宏词总类》在南宋的流传情况并不清楚。但在当时,类似的习业词科的备举资料,并不易得,却是肯定的。据程秘《上陈舍人书》记载,程秘习业词科,而

① 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一百六《方汝玉行卷》,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2744页。

② 张大昌《王深宁先生年谱》“淳祐元年”条,《宋人年谱丛刊》本。

③ 王水照《王应麟的“词科”情结与〈词学指南〉的双重意义》,《社会科学战线》2002年第1期。

④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五,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451页。

无词科时文、备举用书,“圣经贤传,每一展编,如望大洋,茫无畔岸”^①。“闻宛陵汪先生有《总括纲目》,号为词题者”^②。因此,走介持书,问此书亡恙,“因窃有请焉”^③。又王应麟兄弟欲应词科,其父王搢鉴于家藏习业词科的书籍不足,求参知政事余天锡修书为先容,“往借周益公、傅内翰、番阳三洪,暨其余习词学者凡二十余家所藏书”^④。又宁宗朝徐凤试宏词,访知主司有欲出《唐历八变序》者,合用僧一行《山河两界历》为据,欲借此书而不得,场屋中几于拽白。^⑤词科考试,一要通古,一要知今,非博闻强记、谙熟本朝典章制度者,不能入选。因此,广求僻书、难得传出之书,就显得非常重要。沈作喆《寓简》卷八记载,他中进士科后,从叶梦得,欲求试博学宏词,石林勉励他说:“宏词不足为也,宜留心制科工夫,他日学成,便为一世名儒,得失不足论也。”因授予所编方略,又极论修习次第,且曰:“天下之书浩博无涯,昔有人习大科十余年,业成,因见田元均,论及《论语正义》中题目。元均曰:‘曾见博士周生列传中亦有一二好题,合入编次。’其人骇未尝见此书也。”^⑥习制举与习词科,必需的习业功课是编题。而一书未见,则有可能导致见闻不广,有不识题之虞。宋代习业词科者,在考试之前,费心费力,展开各种社会交际,以求不见之书,道理就在这里。

但是,即使词科时文、词科应考用书搜罗齐备,也还仅是完成习业的一个必备条件。诸如如何编题、编文、诵书、作文、语忌等习业词科的重要方法与心得,仍需精通此业者指点传授。宋代习业词科者,若资料丰富,其源绪精密的师承关系,往往可以勾勒得较清楚。前面所论的真德秀师从傅伯寿、倪思、陈晦习业词科,即是典型的一例。此外如宋惠直与王明清的祖父王萃^⑦、韩元吉与刘一止、汤思退与季南寿、陈晦与倪思^⑧等等,皆以习业、传授词科为机缘,建立了师弟

关系。这种以习业词科为旨归的师弟关系,宋人称之为“词科衣钵”,犹如禅门宗师间的心法相传,并不轻易示人。绍兴年间,周闻想师从一同乡习词科,但此人“不肯传授宏词衣钵”,周闻歉然有不满之意,写信给友人林季仲诉苦。^⑨可见,欲承前辈衣钵,并不容易。为得心法,习词业者,往往先将自己满意的作品呈给前辈,以展示自己在文词方面的天赋与才华,以期得到对方的奖掖与指点。王柏的祖父王师愈,尝习词科,求正于庚溪陈岩肖,陈得其所业,称之曰:“辞气严密,无愧古作”,“后陈公法当举自代,始终以(王柏)大父一人应制”^⑩。可见,一旦习业者的文才得到前辈的认可,则不仅衣钵可传,双方的相知相契也从此开始。王明清的祖父王萃知江州,爱下属德化主簿宋惠直清修好学,教以习宏词科,“日与出题,以其所作来呈,不复责以吏事”^⑪,又荐之于时相何执中,得除书局,后宋惠直政和七年词学兼茂科登第。原来政治上的同僚关系,加深为师弟关系、举主与被荐者的关系。政治、学术上的连带关系更趋向于紧密。真德秀曾师从傅伯寿,傅氏与朱子虽有过从,但政治、学术与朱子皆有分歧,且傅氏草朱子制词无褒语,因此深受朱子门人的诟病。但是,真德秀为傅伯寿文集作序,不仅盛称其学术文章,“犹濯锦于蜀江”^⑫,如璞玉而加琢,“晚登朝廷,议宗庙大典礼,援据敷析,出入经史百子,衮衮数千言,虽汉儒以礼名家者,未能远过也”^⑬。序中“一不幸用非其时,生平素心,遂有不克自白者”^⑭云云,公开为傅伯寿与韩侂胄的微妙关系辩白。因此,也引起了理学中人的不满。又倪思“喜奖借后进”,知真德秀之才,“以词科衣钵传之”,终真德秀一生,对倪思皆有眷念之情。“宥有公诲,公诲在耳”,观其《祭倪尚书文》可知。宋代科场中衍生而出的同年关系、座主与门生的关系,以及习业举业师弟关系,是宋

①②③ 程秘《洛水集》卷十三,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171册,第401页。

④ 张大昌《王深宁先生年谱》“嘉熙三年”条,《宋人年谱丛刊》本。

⑤ 叶绍翁撰,沈锡麟等点校《四朝闻见录》甲集,“词学”条,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20页。

⑥ 沈作喆《寓简》卷八,《丛书集成》初编本,第63页。

⑦ 王明清《挥麈录》第三录卷二,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第187页。

⑧ 叶绍翁撰,沈锡麟等点校《四朝闻见录》甲集,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37页。

⑨ 林季仲《竹轩杂著》卷五《与周主簿书》,《全宋文》,第179册,第114页。

⑩ 曾枣庄、刘琳主编《全宋文》卷七九七五,上海辞书出版社、安徽教育出版社,2006年,第338册,第174页。

⑪ 王明清《挥麈录》第三录卷二,第187页。

⑫⑬⑭ 真德秀《傅枢密文集序》,《全宋文》,第313册,第147、148、148页。

代裙带政治中相当突出的现象。考察宋代的文学、学术与政治的关系,多于此处究心,当有所得。

三、词科衣钵与文学传承

宋代词科,名称凡三变,其考察重心也随之发生变化。“盖是科之设,绍圣颛取华藻,大观傲尚淹该,爰暨中兴,程式始备,科目虽袭唐旧,而所试文则异矣!”^①绍圣初立宏词科,程式未备,又专以文词取士。因此,平素留心于诗赋四六之文士,往往一试而中。李彦弼《刘伟明墓志铭》载,刘弇“绍圣二年,改宣德郎、知嘉州峨眉县,适遭宏词科,伟明……一出,唾手掇之”^②,形容得过分轻巧,恐有夸饰,但也说明了词科初设之始,文人只是将作赋的手段移之于宏词科目。刘弇在试宏词之前,逗留京城,以“旧所为古律诗杂文”遍投京城显官,以求延誉,其目的并非求教益。这还是业进士者考前活动的常态。李廌《论宏词书》,从体、志、气、韵四方论习业宏词要领,叮嘱习业者“宜取宏词所试之文,种种区别,各以其目而明其体,研精玩习,寤寐食息必念于是”^③,以体会各体文学的精妙之处。这种教授之法,兼通其他文体写作,虽不乏意义,但还略嫌粗疏。习业词科作为专门之学尚未完全显山露水。但政和以后迄南宋初年,由词学兼茂而变为博学宏词,文词之外,兼考记问,应试难度加大,习业者需要更专业、更细致的指导,方能在词场应格。与之相适应,考前、场外,有意传承词科衣钵的前辈,口传心授,其指导方式也更加贴心与具体。王明清《挥麈录》,记其祖父王萃教宋惠直习宏词科,其方法是“日与出题”,然后改窜指导。王萃之子王铨,著《四六话》,记王萃之言曰:“四六须只当人可用,他处不可使,方为有工”^④。因此,宋惠直在长沙席上所作乐语,“句句着题”,王萃读之大喜。倪思欲传词科衣

钵,“每假以私淑之文”^⑤,以己作示真德秀,然后叩其一二,真德秀皆能成诵,倪思大惊喜。真德秀从陈晦习业,先呈以习作,其铺叙之有伦者,如《汉金城屯田记》,则数蒙奖掖。其不满意者,则“再三为指其瑕疵,令别作一篇。凡四番再改,方惬渠意”^⑥。程秘上书陈宗召^⑦,“凡平日所为文所谓词题,若所以用力之地,条列而枚示之”^⑧。请求对方勿有所爱,勿以为不足教而舍之,欲尽传其业,其问目已细。宋末王应麟的《词学指南》,是宋代习业词科的集大成之作。其中所录多为精通词业的名师如吕祖谦、真德秀等人的诲人心得,往往就习业的具体方法、步骤以及关键性的细节处理,交代得非常明白、具体,使人一望而知,有法可循。以习业词科的必备前提——编题为例,吕祖谦指出:

编题只是经子、两《汉》、《唐》书,实录内编。初编时须广,宁泛滥,不可有遗失,再取其体面者分门编入。再所编者,并须覆诵,不可一字遗忘。所以两次编者,盖一次便分门,则史书浩博,难照顾,又一次编,则文字不多,易检阅。如宣室、石渠、公车、敖仓之类,出处最多,只一次编,必不能尽。记题目须预先半年,皆合成诵,临试半年覆试,庶几于场屋中不忘。^⑨

编题的范围与原则、所编的次数、所以如此编的原因,以及记诵题目的方法,一一为习业者拈出。诸如此类的口授手画的授业之法,与普通的举业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因此,以习业词科为纽带,北宋末期文人,特别是南宋文人之间,形成的师承传授与文学精神上的契合,就不是松散而是紧密的,不是肤浅而是深入的。正是在这一点上,宋人所谓的“词科衣钵”的传

① 王应麟《词学指南序》,《历代文话》第1册,第908页。

② 刘弇《龙云先生文集》附录,《豫章丛书》本。

③ 李廌《济南集》卷八《答赵士舞德茂宣义论宏词书》,《全宋文》第132册,第126页。

④ 王水照主编《历代文话》,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册,第12页。

⑤ 周密《齐东野语》卷一,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12页。

⑥ 王应麟《辞学指南》“作文法”条,《历代文话》第1册,第917页。

⑦ 程秘《洛水集》卷十三《上陈舍人》,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171册,第401页。按:程秘绍熙四年(1193)进士。据黄宽重《程秘年谱》,其欲试词科,在嘉泰元年(1201)《上陈舍人》目的在于请益。作年当更早。书称“左史陈公”又有“往年癸丑,尝得阁下词坛之文,伏而读之,已有执笔视以从函丈之意。间一岁来试教官,怀刺屏墙,已而以用韵不审见黜有司,悒悒而归,故无因敲门,以至于此”。陈宗召绍熙四年博学宏词登科,疑“词坛之文”指此。陈宗召庆元三年十一月为起居舍人。故疑此“舍人”指陈宗召。

⑧ 程秘《洛水集》卷十三书《上陈舍人》,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171册,第401页。

⑨ 王应麟《辞学指南》“编题”条,《历代文话》第11册,第908页。

承,对南宋文学,特别是科场常用文体产生了不小的影响。南宋词臣,文脉代代相传,渊源相当清楚,部分原因即在此。

以韩元吉四六文创作为例。其词科受业师中书舍人刘一止^①，“制诰明白有体，丽而不俳”，深得代言之体。今观韩元吉之文，如代刘一止所作《谢复秘阁修撰致仕表》等，不用僻字，少用僻典，“落笔天成，不事雕饰”^②。学刘一止的痕迹很明显。韩元吉在为刘一止所作的《行状》中，对其文风有非常全面、精确的体认，“于文盖无所不能，于学无所不通”^③，对刘一止的文章、学问推崇备至。这种体认与赞扬，实际上“包含了一种前后相传的词学训练与词学之精神统系的承传”^④，与一般文人之间的评品、推赏实有深浅之别。

又以真德秀的文体观为例。其授业师之一傅伯寿的父亲傅自得，作文最重体制。汪藻曾评介傅自得之文曰：“今世缀文之士虽多，往往昧于体制，独吾子为得之。”^⑤其另一授业师倪思亦曰：“文章以体制为先，精工次之。失其体制，虽浮声切响，抽黄对白，极其精工，不可谓之文矣。凡文皆然，而王言尤不可以不知体制。”^⑥真德秀尽传傅氏、倪思之学，故论文亦特重明体制。“辞科之文谓之古则不可，要之与时文亦夔不同。盖十二体各有规式，曰制、曰诰，是王言也，贵乎典雅温润，用字不可深僻，造语不可尖新。”^⑦这段文字，被王应麟编入《词学指南》，但不见载于今本《西山文集》，极有可能是王应麟得之于其业师王栻之手。不管此文传播情况如何，从南宋初的傅自得，经傅伯寿、倪思、真德秀的递传，至王应麟，作文有体，制诰文贵乎典雅温润的文体观实际上一直在强化。这一点当勿庸置疑。

《词学指南》卷一“语忌”一栏，记陈自明（晦）草《右相制》用“昆命元龟”，倪思谓人臣不当用，乞帖麻。此事见载于《四朝闻见录》：

宁皇嘉定初，拜右相制麻，翰林权直陈晦偶用“昆命于元龟”事。时倪文节公思帅福阆，即束装，奏疏谓：“哀帝拜董贤为大司马，有‘允执其中’之词，当时父老流涕，谓汉帝将禅位大司马。”宁宗得思疏甚骇，宣示右相。右相拜表，以为“臣一时恭听王言，不暇指摘，乞下思疏以示晦”。晦翌日除御史，遂上章，遍举本朝自赵普而下，凡拜相麻词用元龟事至六七，且谓：“臣尝学词科于思，思非不记。此特出于一旦私愤，遂忘典故，以藩臣而议王制，不愆无以示后。”文节遂不复敢再辩，免所居官。陈与真文忠最厚，盖辩明典故，颇质于文忠云。^⑧

此文“臣尝学词科于思”一语，另一本子作“臣尝词科放思”。倪思淳熙五年（1178）博学宏词登科，陈晦光宗绍熙元年（1190）登科，所谓“词科放（倪）思”，显误。因此，陈晦自云“尝学词科于思”当可信。陈、倪师生交恶，不知何因。但是，用《尚书》“昆命于元龟”一事于宰相制词，倪之所非与陈之所辩，表面相背，其实都指向了制诰文的一个特点，即尽量不触语忌。不吉祥之语、之事不能用。真德秀既曾师从倪思，又曾师从陈晦，两人关系“最厚”，而陈晦与倪思又曾有过师从关系。因此，三位词科习业者，对于宋代制诰文的文体特点，有相同或相似的体认，是不奇怪的。王应麟在《词学指南》一书中，专设“语忌”一目，实际上是再次强化了制诰文的这一写作禁忌。

真德秀初习词科，文字有体轻语弱之病。陈晦告诫他：“读古文未多，终是文字，体轻语弱，更多将古文涵泳方得。”^⑨真德秀后来谨记此条，主张“作文之法，见行程文，可为体式，须多读古文，则笔端自然可观”。据其门生刘克庄的记述，真德秀掌内制六年“每觉文思迟滞，即看东坡”。刘克庄本人也主张词科文字不宜过于组丽瑰美，“国家大典册，必属笔于其人焉，然

① 绍兴十七年（1147），韩寓居湖州德清县，从曾任中书舍人刘一止游，欲应词科。直至绍兴三十一年（1161）刘一止卒，十几年中，两人的文学交游始终未衰。因出入其门，深为刘一止所厚爱，韩元吉应刘一止二子之请，为作《阁学刘公行状》。

② 陆游《陆游集·渭南文集》卷四十一《祭韩无咎尚书文》，北京：中华书局，1976年，第5册，第2393页。

③ 韩元吉《南涧甲乙稿》卷二十二，《丛书集成》初编本，第227页。

④ 管琴《词科与南宋文学》，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3年，第94页。

⑤⑥⑦ 王应麟《辞学指南》，《历代文话》，第11册，第912、946、942页。

⑧ 叶绍翁撰，沈锡麟等点校《四朝闻见录》甲集，“昆命于元龟”条，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第37页。

⑨ 王应麟《辞学指南》“作文法”条，《历代文话》，第1册，第917页。

杂博伤正气 绘捐自然”^①。也就是说,制诰等代言之体,不能太注重文字技巧的装饰性,否则伤自然之气,似受真德秀的影响。王应麟的家学得自吕祖谦、楼昉,吕氏有《古文关键》,楼氏有《迂斋古文标注》,“大略如吕氏《关键》,而所取自《史》、《汉》而下,至于本朝,篇目增多”。因此,在《词学指南》中,骈文、古文互补的主张,亦得以一以贯之,王氏还为词科习业者开列相关古文书目。从陈晦、真德秀,再至刘克庄、王应麟,源绪清楚,不是偶然之论。南宋中后期,骈文与古文有合流之势,骈文典重之中,复杂流利。在真德秀、王应麟的两支词科谱系中,这一特点表现得比较突出。

宋代的词科考试文体,在文体形态与写作规范方面,有其相对稳定的一面,因此有程式化的倾向。例如制文分制头、颂词、戒辞三段,破题几句以包尽题目为最佳,音节要平仄搭配,语言不能多用口语、俗语,要典雅庄重,下语要有分寸,符合制词对象的政治身份,等等。导致科场文体形态的稳定的主要原因,一是经典范文的示范效应,一是科举衡文的规范作用,一是某种文体发生时的功能属性。而“词学衣钵”的传承,其中介作用也不容被忽视。实际上,无论是经

典文本,还是科举规范,或是文体的相关功能,通过名师的指点,其特点才更容易以知识传授的方式,被凸现、强化与再次体认,并付诸写作实践。并且,一些良好的文学创新——如骈文汲取古文的营养,在这些传承中也被多次认可、复写,并慢慢强化,从而扩大了创作的路径。王应麟的《词学指南》,对经典范文的选取,与其所录前辈的口传心授,总能看到其词学师承的印记,就是很好的说明。以习业词科为中心,历代经典文本、考场衡文标准,辅之师弟相承的文学传统,三者形成合力,从而推动着词科考试文体程式化与文体的稳定性。这种因合力形成的规范与稳定,又以其个人写作的惯性和社会约定的方式,约束场外的相关文体的创作。南宋秘不示人的“词科衣钵”,参与文学创作的过程及其正面的影响,大致如此。但是,必须注意的是,由于教学内容失当与失衡,南宋词科的衣钵传承,也会导致创作上的不妥与偏执。南宋人所批评的“词科习气”,与词科门户森严的封闭性训练与单一承传,有一定的关联。^②王应麟所辑《词学指南》,于南宋词臣及习业词作者之言论、作品多有节录,独不见刘一止与韩元吉之文,于“坦易有体”之文,似有不取,多少是失于门户之见的。

Cike Examination in the Song Dynasty and Literati's Socialing Activity

Qian Jianzhuang Zhang Jinghong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361000, China)

Abstract: In the Song Dynasty, powerful officials often had their rights on the outcome of *cike* examination, which was supposed to select potential literati for drafting routine official documents. Therefore the *touxian* (self-introductory petition dedicated to officials) activity before the examination had positive effects for the candidates. The high demanding of *cike* forced the candidates, particularly those who had no hereditary scholarship, make efforts to construct their social network and teacher-student lineage. That's how the scholarship pedigree in the Song was established and developed. Three forces – classical texts, examination standards, and teacher-student lineage – combined to provide an impetus to the passing down of writing formula and maintaining the stability of literary style. However there was a side effect that exclusive teaching pattern would lead to stagnation of creative writing.

Keywords: *cike*; literary socialing activity

[责任编辑 罗剑波]

① 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九十四,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2429页。

② “词科习气”,管琴《南宋的词科习气批评》(《文学遗产》2007年第2期)一文有全面论述。